债券简称：19 鲁创 01	债券代码：155271.SH
债券简称：20 鲁创 01	债券代码：163115.SH
债券简称：22 鲁创 K1	债券代码：137784.SH
债券简称：24 鲁创 K1	债券代码：240884.SH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5年度）

发行人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裕民路 129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6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创投”、“发行人”或“公司”）对外披露的《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本报告中的“报告期”是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7
第三节 发行人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10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16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18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9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21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22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4
第十一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情况 ……25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26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27
第十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事项 ……28

第一节 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Luxin Venture Capital Group Co.,Ltd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存续的由中信证券受托管理的发行人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一）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19 鲁创 01
债券代码	155271.SH
起息日	2019 年 4 月 3 日
到期日	2029 年 4 月 3 日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5.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5 年为 4.90%在存续期内前 5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至 3.13%，在存续期后 5 年固定不变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如有）	2024 年 4 月 3 日

（二）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0 鲁创 01
债券代码	163115.SH
起息日	2020 年 1 月 17 日
到期日	到期日为 2027 年 1 月 1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5 年 1 月 17 日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5.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5 年为 4.30%在存续期内前 5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5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至 2.28%，在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根据《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 鲁创 01”票面利率调整的公告》，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下调 177 个基点，即 2025 年 1 月 17 日至 2027 年 1 月 16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2.28%
行权日（如有）	2025 年 1 月 17 日

（三）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2 鲁创 K1
债券代码	137784.SH
起息日	2022 年 9 月 9 日

到期日	到期日为2032年9月9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27年9月9日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6.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5年为3.39%在存续期内前5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5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存续期后5年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前5年票面利率年利率加/减发行人调整的基点，在存续期后5年固定不变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如有）	2027年9月9日

（四）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4鲁创K1
债券代码	240884.SH
起息日	2024年4月18日
到期日	到期日为2034年4月18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29年4月18日
截至报告期末债券余额	4.00
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5年为2.70%在存续期内前5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5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存续期后5年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前5年票面利率年利率加/减发行人调整的基点，在存续期后5年固定不变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如有）	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的触发或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行权日（如有）	2029 年 4 月 18 日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发行人就本报告中涉及的债券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按月定期全面排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发生可能影响债券偿付能力、债券交易价格或者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发行人不涉及重大事项临时公告披露。

二、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 年度）》。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发生可能影响债券偿付能力、债券交易价格或者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人不涉及临时受托管理报告披露。

三、持续监测及排查发行人信用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信用风险变化情况，持续监测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债券偿付可能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根据监管规定或者协议约定，开展信用风险排查，研判信用风险影响程度，了解发行人的偿付意愿，核实偿付资金筹措、归集情况，评估相关增信措施、投资者权益保护措施或者风险应

对措施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信状况良好，偿债意愿正常。

四、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19 鲁创 01”、“20 鲁创 01”、“22 鲁创 K1”和“24 鲁创 K1”均由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集团”）提供全额、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债券增信机构鲁信集团的资信状况，通过查询公开资料、获取鲁信集团定期报告、监测鲁信集团重大事项等方式，了解鲁信集团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报告期内，未发现鲁信集团偿付能力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

五、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19 鲁创 01”“20 鲁创 01”“22 鲁创 K1”“24 鲁创 K1”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且截至报告期初，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六、召开持有人会议，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

受托管理人按照与发行人签署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19 鲁创 01”“20 鲁创 01”“22 鲁创 K1”“24 鲁创 K1”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事项。

七、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发行人按期足额偿付“20 鲁创 01”回售本金和利息，受托管理人将持续掌握受托管理债券还本付息、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发行人按期足额偿付“19 鲁创 01”“22 鲁创 K1”“24 鲁创 K1”利息，受托管理人将持续掌握受托管理债券还本付息、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八、开展主动信用管理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不涉及开展主动信用管理工作。

第三节 发行人2025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一）发行人业务情况及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创业投资业务与磨具实业经营。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目前，创业投资业务为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

1、磨具业务

公司磨具业务所处行业为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主要为磨具的生产、销售，下游客户以军工、汽车零部件加工、航空航天、精密加工类企业为主。报告期内公司磨具板块经营主体主要为山东鲁信高新技术产业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2、创业投资业务

创业投资，是指向创业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以期所投资创业企业发展成熟或相对成熟后主要通过股权转让获得资本增值收益的投资方式。公司创投业务经过25 年的发展，已建立了一套规范严谨的投资管理体系和风险控制体系，打造了一支高素质专业化团队，培育了一批创业企业发展壮大并登陆资本市场。公司重点投资领域包括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生命科学、新能源、新材料、航空航天、绿色低碳等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阶段以成长期、扩张期项目为重点，同时对初创期项目、Pre-IPO 项目、定增业务进行投资。

公司按照“融资、投资、管理、退出”的市场化运作模式，以自有资金或发起设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或投资平台进行股权投资，最终通过股权退出的增值赚取投资收益。公司遵循合伙企业法以及基金业协会的相关规定发起设立市场化运作的私募股权基金。一方面，公司及下属企业通过对外合作设立基金管理公司作为基金的管理人，基金管理公司通过基金管理业务向所管理基金收取管理费及管理报酬，公司及下属企业作为参股股东享受基金管理公司的利润分成；另一方面，公司及下属企业作为主发起人以有限合伙人、出资人的身份参与市场化基金及投资平台的出资，在基金、投资平台投资的项目退出后按出资份额获得收益分配。

（二）发行人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和行业地位

1、磨具行业

根据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披露的《2025 年度机床工具行业经济运行报告》（https://www.cmtba.org.cn/web/197001/10255.html）显示，在营业收入方面，2025 年磨料磨具行业虽仍未走出下行区间，但降幅明显收窄。在利润率方面，2025 年磨料磨具行业经历连续两年的大幅亏损后触底回稳，实现扭亏，但其利润率仍处于极低水平。

2、创业投资行业

（1）相关行业政策

2025 年 1 月 7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促进政府投资基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5〕1 号），首次在国家层面出台促进政府投资基金发展的重要文件，对政府投资基金进行了系统性规范，明确其政府引导和政策性定位，强调按照市场化、法治化、专业化原则运作，培育发展耐心资本。鼓励发展创业投资类基金，应适当提高政府出资比例、放宽存续期要求、延长绩效评价周期，强化对种子期、初创期、硬科技企业支持。

2025 年 3 月 5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关于进一步扩大金融资产投资公司股权投资试点的通知》（金办发〔2025〕19 号），明确符合条件的银行可设立 AIC，并进一步扩大股权投资试点范围。

2025 年 5 月 7 日，中国人民银行与中国证监会联合印发《关于支持发行科技创新债券有关事宜的公告》，正式推出债市“科技板”，为创投机构开辟了全新募资渠道。

2025 年 5 月 13 日，科技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联合发布《加快构建科技金融体制有力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若干政策举措》，提出加快构建和科技创新相匹配的科技金融体制，设立“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优化国有创投全生命周期考核与容错；开展私募股权创投基金实物分配股票试点。

2025 年 12 月 26 日，国家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由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正式启动，此举被视为中国科技金融领域的里程碑式举措。该基金注册资本 1,000 亿元，由中央财政出资，采用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作为来源，聚焦集成电路、人

工智能、航空航天、低空经济、生物制造等前沿领域，存续期长达 20 年。旨在通过千亿财政资金撬动万亿社会资本，专注支持种子期、初创期硬科技企业，打造超长期耐心资本。

（2）行业发展概况

根据清科研究中心发布的《2025 年中国股权投资市场研究报告》（https://mp.weixin.qq.com/s/y1Ll36I7HAEmi7jZ5IbqPA），募资方面，2025 年中国股权投资市场共有 5,039 只基金完成新一轮募集，同比上升 26.6%；募集金额为 16,483.04 亿元人民币，同比上升 14.1%。投资方面，2025 年共完成 10,795 起投资案例，同比上升 28.4%；披露投资金额约为 9,287.16 亿元，同比上升 45.6%。退出方面，2025 年共发生 5,211 笔退出案例，同比上升 41.0%。其中被投企业 IPO 方案例数为 1,957 笔，同比上升 46.8%，分市场来看，A 股被投企业 IPO 案例数为 900 笔，同比上升 93.1%；境外市场被投企业 IPO 案例数为 1,057 笔，同比上升 21.9%。其他各类退出方式方面，股权转让、回购退出案例数合计 2,713 笔，同比上升 30.2%；并购交易数量为 468 笔，同比上升 77.3%。（注：1 笔退出交易指 1 只股权投资基金从 1 家被投企业退出，如 N 只股权投资基金从 1 家企业退出，则记为 N 笔）

3、发行人所处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1）行业积累与品牌价值。公司开展创业投资业务已达 25 年，穿越多轮周期，积淀了丰富的投资经验，也赢得了广泛知名度和业内良好口碑。2025 年，公司在证券时报、清科集团等重量级榜单中，荣获“年度国资投资机构”、“半导体行业卓越投资机构”、“2025 年中国创业投资机构 50 强”等荣誉。

（2）规范的运作及透明的信息披露。公司作为国有上市投资机构，接受公众的监督及国资、证监部门的多重监管，更加注重公司治理的规范运作与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3）完善的投资管理体系和风险控制体系。公司建立了整套规范严谨的投资决策程序和内部管理体系，对项目接收、立项、尽职调查、投资决策、法律文件核定、投后管理、项目退出等各个环节都制定了细致完备的工作规程和实施细则，能够相对有效地控制投资风险。

（4）人力资源优势。公司全资子公司高新投成立二十余年来培养造就了一支知识全面、业务精通、创新力强的员工队伍。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公司创业投资板块在职员工 105 人，硕士以上学历占比超过 89%，40%的员工获得 CFA、ACCA、FRM、CPA、法律职业资格等资格或证书，学术背景多元化，综合覆盖金融经济、财务法律、理工、医学等专业领域。投资团队 60%成员创投从业经验超过十年。历经创投行业发展历程，深入考察多行业不同阶段企业项目，具备不断精进的选项目、投项目、管项目的眼光和专业能力。

（5）合理的区域规划布局。公司立足山东，面向全国开展业务，先后在长三角（上海、无锡）、大湾区（深圳）、西南地区（成都、昆明）、中部（合肥）设立异地基金，并在北京、上海、成都、深圳设立全资/控股子公司，形成辐射全国的业务布局。

（6）股东资源优势。公司控股股东鲁信集团是山东省委管理的国有重要骨干金融企业、山东省重要的投融资主体和资产管理平台。下设山东金融资产、山东国信、鲁信实业、山东投资等二级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在确保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前提下，公司加强与控股股东各业务板块的协同工作，拓展项目资源的空间，提高项目谈判议价和增值服务的能力。

（三）经营业绩

2025 年发行人主要经营业绩数据如下表所示：

2025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结构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659.82	4,388.71	22.46	-1.47	-6.65	4.30
投资管理业	2,450.24	-	100.00	17.50	-	-

二、发行人 2025 年度财务情况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原因
1	总资产	90.21	89.74	0.52	-
2	总负债	44.79	42.30	5.89	-
3	净资产	45.42	47.44	-4.26	-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99	46.97	-4.22	-
5	资产负债率（%）	49.65	47.14	5.33	-
6	流动比率	10.81	7.87	37.36	主要系年末股票市值增加导致流动资产增加，其他应付款减少导致流动负债减少所致
7	速动比率	10.71	7.78	37.66	主要系年末股票市值增加导致流动资产增加，其他应付款减少导致流动负债减少所致
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	4.23	-41.85	主要系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原因
1	营业收入	0.87	0.84	3.24	-
2	营业成本	0.50	0.51	-2.41	-
3	利润总额	2.19	2.18	0.43	-
4	净利润	1.40	1.60	-12.48	-
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	1.62	-10.91	-
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3.48	3.63	-4.13	-

序号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原因
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0.57	-1.10	48.28	主要系本年收到的税费返还增加所致
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07	-1.41	-118.43	主要系本年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88	-1.67	212.16	主要系本年新发行科创债 5 亿元、归还银行贷款综合影响所致
10	应收账款周转率	5.06	4.73	6.98	-
11	存货周转率	3.10	3.39	-8.55	-
1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2.50	11.15	12.11	-
13	利息保障倍数	2.93	2.62	11.83	-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报告期内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报告期内，“19 鲁创 01”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行人已于 2019 年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其中 4 亿元用于偿还 12 鲁创投公司债券本金，0.29 亿元用于偿还 12 鲁创投公司债券利息，0.71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且截至报告期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发行人定期报告的披露内容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不涉及募集资金挪用等情况。

（二）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

报告期内，“20 鲁创 01”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行人已于 2020 年和 2021 年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其中 2.384 亿元用于支付山东省鲁信新旧动能转换创投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募集资金，0.252 亿元用于支付立无锡金投鲁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募集资金，0.50 亿元用于支付青岛中经合鲁信跨境创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募集资金，0.64 亿元用于支付成都鲁信菁蓉贰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募集资金，0.036 亿元用于支付山东省鲁信工业转型升级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募集资金，1.20 亿元用于置换前期已由山东省鲁信新旧动能转换创投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成都鲁信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分别向 A、B、C、D、E、F 公司（项目介绍请参见募集说明书）投资的自有资金，且截至报告期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发行人定期报告的披露内容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不涉及募集资金挪用等情况。

（三）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报告期内，“22 鲁创 K1”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行人已于 2022 年和 2023 年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其中 0.96 亿元用于置换前期支付成都鲁信菁蓉贰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募集资金，0.5 亿元用于置换前期支付安徽鲁信皖禾科技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募集资金，0.49 亿元用于置换前期支付鲁信历金数经（济南）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募集资金，0.055 亿元用于置换前期支付青岛中经合鲁信跨境创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募集资金，0.04 亿元用于置换前期云南鲁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5807 亿元用于对惠达鲁信创业投资基金（济宁）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0.29 亿元用于对知畅股权投资管理（济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 亿元用于对鲁信新动能智农（济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0.24 亿元用于对重庆鲁信趣道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0.1755 亿元用于对济南鲁信新动能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0.3539 亿元用于对威海鲁信知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07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0.245 亿元用于支付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 年度的债券利息，且截至报告期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发行人定期报告的披露内容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不涉及募集资金挪用等情况。

（四）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报告期内，“24 鲁创 K1”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行人已于 2024 年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其中 3.41 亿元置换直接或间接投资于科技创新公司股权投资，0.59 亿元补充流动资金，且截至报告期初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发行人定期报告的披露内容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不涉及募集资金挪用等情况。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一、发行人定期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及监管规定按时披露了定期报告，相关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报告披露时间	定期报告名称	公告场所
1	2025-04-30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2	2025-08-3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针对发行人上述定期报告，中信证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核查了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对定期报告的书面确认情况。

二、发行人临时报告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发生可能影响债券偿付能力、债券交易价格或者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发行人不涉及重大事项的临时公告披露。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20 鲁创 01”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4 年 12 月 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0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20 鲁创 01”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20 鲁创 01”（债券代码：163115）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165,000 手，回售金额为 165,000,000 元。

根据《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 鲁创 01”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发行人可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经发行人最终确认，本期债券拟转售债券金额 165,000,000 元。本期债券完成转售债券金额 165,000,000 元，其中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转售债券金额 0.00 元，注销未转售债券金额 0.00 元。

第六节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已督促发行人相关债券按期足额支付应付利息或本金，受托管理人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发行人报告期内相关债券具体偿付情况如下：

（1）“19 鲁创 01”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0 年至 2029 年每年的 4 月 3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4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报告期内，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4 月 3 日支付 2024 年度利息。

（2）“20 鲁创 01”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1 月 1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1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报告期内，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支付 2024 年度利息。

根据《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20 鲁创 01”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4 年 12 月 6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0 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20 鲁创 01”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20 鲁创 01”（债券代码：163115.SH）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165,000 手，回售金额为 165,000,000 元。

根据《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 鲁创 01”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发行人可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发行人决定对本次回售债券进行转售，并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至 2025 年 2 月 21 日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回售债券的转售，拟转售债券金额不超过 165,000,000 元。

（3）“22 鲁创 K1”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32 年间每年的 9 月 9 日。若投资者在存续期的第 5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9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报告期内，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9 月 9 日支付 2024 年度利息。

（4）“24 鲁创 K1”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至 2034 年间每年的 4 月 18 日。若投资者在存续期的第 5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至 2029 年每年的 4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报告期内，发行人已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支付 2024 年度利息。

第七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20 鲁创 01”已按期足额兑付回售本金和利息，“19 鲁创 01”“22 鲁创 K1”“24 鲁创 K1”已按期足额兑付利息，未出现债券兑付兑息违约情形，发行人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指标（合并口径）	2025年末/2025年度	2024年末/2024年度
流动比率	10.81	7.87
速动比率	10.71	7.78
资产负债率（%）	49.65	47.14
利息保障倍数	2.93	2.62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2024 年末及 2025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7.87 和 10.81；发行人速动比率分别为 7.78 和 10.71。2025 年末，发行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上升主要系年末股票市值增加导致流动资产增加，其他应付款减少导致流动负债减少所致。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2024 年末及 2025 年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7.14%和 49.65%，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增加 5.33%。

从利息保障倍数来看，2024 年及 2025 年，发行人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62 和 2.93，2025 年较 2024 年增加 11.83%。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八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19 鲁创 01”、“20 鲁创 01”、“22 鲁创 K1”和“24 鲁创 K1”均由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 月，注册资本为 3,600,000.00 万元，住所为济南市历下区奥体西路 2788 号 A 塔，法定代表人朱华建，主营业务包括天然气销售及相关业务、金融服务和其他业务（包括磨具、印刷、水污染治理等）。

2、担保人的经营状况及财务状况

截至 2025 年末，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8,573,509.97 万元，净资产为 8,205,760.28 万元，2025 年度该公司的营业收入为 736,452.15 万元，净利润为 164,323.93 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偿债能力正常。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未发现“19 鲁创 01”“20 鲁创 01”“22 鲁创 K1”“24 鲁创 K1”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和有效性存在异常。

第九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发行人存在触发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19 鲁创 01”“20 鲁创 01”“22 鲁创 K1”“24 鲁创 K1”不涉及召开持有人会议。

第十节 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为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世纪”）。上海新世纪于2025年6月27日披露了《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公开发行债券定期跟踪评级报告》，“19鲁创01”、“20鲁创01”“22鲁创K1”和“24鲁创K1”的信用等级AAA，主体信用等级AA，评级展望稳定。

作为“19鲁创01”、“20鲁创01”、“22鲁创K1”和“24鲁创K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第十一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二节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与其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中信证券将持续关注发行人相关情况，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募集说明书约定采取相应措施。

第十三节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涉及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或特别承诺的执行情况。

第十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事项

发行人发行的专项品种包括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具体如下：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属于创新创业公司债券、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和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属于科技创新公司债券。

发行人双创及科创项目进展情况，科技创新发展效果、相关基金运作情况如下：

（一）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

1、科创项目或金融机构募集资金投向科技创新领域进展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投资于创业投资基金，最终投向种子期、初创期、成长期的创新创业公司的股权。其中：

（1）山东省鲁信新旧动能转换创投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2018年经省财政厅及省新旧动能转换基金决策委员会办公室共同批复成立。该基金优先投资于山东省委、省政府确定的项目，以及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项目库项目，对生物技术、医疗及器械、人工智能、新能源汽车、新材料、智能制造投资比例不低于50%。

（2）成都鲁信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成都鲁信菁蓉贰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两期基金，依托鲁信创投及四川地方资本平台专业投资管理能力，融合川鲁两地市场、政府、企业资源优势，有效实现合作方共赢。重点投资四川成都及周边地区，基金主要投资电子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及现代农业，兼顾新材料、节能环保、生物医药清洁能源等战略新兴产业。

（3）无锡金投鲁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由鲁信创投作为主发起人在江苏省无锡市发起设立以医疗器械行业和物联网产业为主要投资方向的创业投资基金。该领域属于“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相关发展规划及《国务院关

于印发<中国制造 2025>的通知》所提出的战略方针，具有创新创业特征。

（4）青岛中经合鲁信跨境创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该基金将支持国家双创政策及青岛市的产业支持政策，围绕创新前沿科技项目，重点投资于数字医疗、信息服务、智能装备领域的战略型新兴产业。其中，数字医疗领域，以生物医药、医疗器械、医疗服务等作为重点投资方向；智能装备领域，以机器人、工业互联网、5G 产业链、智能汽车等作为重点投资方向；信息服务领域，以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作为重点投资方向，聚焦能够为金融、制造、物流、医疗、教育、政务等行业提供创新技术服务的企业。

2、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和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投资于创业投资基金，最终投向种子期、初创期、成长期的创新创业公司的股权。所投资的创业投资基金运作良好，基金尚未清算退出。

（二）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1、科创项目或金融机构募集资金投向科技创新领域进展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 46,800 万元投资于创业投资基金，最终投向种子期、初创期、成长期的创新创业公司的股权。其中：

（1）云南鲁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基金围绕加快云南省产业转型升级、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领域开展投资。具体投资目标重点为生物医药、医疗器械等医疗健康行业具有发展潜力的优质科创类企业，兼顾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制造、新材料、节能环保等高科技行业中的中早期公司。

（2）安徽鲁信皖禾科技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该基金立足合肥，辐射安徽（芜湖、宣城、蚌埠、滁州），适度布局长三角区域，坚持长期主义，注重加强产业研究，通过对行业自上而下的研究发现企业，发现产业中出现的新技术、新需求，或者是产业交叉融合的机会，打造基金专业属性；紧随合肥作为“城市投行”重点布局的“半导体集成电路”和“新能源汽车”产业，把握龙头企业的上下游带动与孵化作用，深入挖掘相关产业链机会。

（3）威海鲁信知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基金与山东省社保资金运营主体财欣公司合作，联合威海市区两级引导基金及投资平台，重点侧重于省内各地市股权投资的同时，积极走出去拓展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基金将重点投资于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和智能制造产业。

2、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和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 46,800 万元投资于创业投资基金，最终投向种子期、初创期、成长期的创新创业公司的股权。所投资的创业投资基金运作良好，基金尚未清算退出。

（三）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1、科创项目或金融机构募集资 金投向科技创新领域进展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 34,100 万元通过直接投资、设立创业投资基金，最终投向种子期、初创期、成长期的创新创业公司的股权。其中：

（1）安徽长飞先进半导体有限公司，长飞先进是 SiC 半导体器件 IDM 公司，为国内第三代半导体产业的领军企业。依托核心生产技术、一流产线设备、完善配套系统及卓越人才团队等诸多优势，长飞先进已具备了从外延材料、芯片制造到模块封测的全流程代工能力。长飞先进具备车规级 IATF16949 产线认证，主要产品为 SiCSBD、SiCMOSFET、碳化硅模组以及 GaNonSiC 射频晶圆等。

（2）超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主要从事特种电子信息装备和相关模块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涵盖了专用电子信息平台、通用电子信息平台和工业控制信息平台三大领域，是国内较早涉足专用定制化计算机及服务器的高新技术企业，建有国内领先的特种电子信息装备研发实验室和先进的产业化基地。公司搭建四级研发体系，实现全产业链自主可控，在加固计算机及服务器领域多次实现技术突破。

（3）山东省鲁新工业高质量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基金作为提速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百亿级基金，其重点将投向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能源、先进材料、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旨在扶持具有关键核心技术、创新能力突出的优质山东工业企业。将重点围绕山东省“11 条标志性产业链”中新一代

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能源、先进材料、医药等产业以及济南市四大主导产业、六大产业共同体等领域进行投资。

（4）无锡鲁信叁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基金重点投资医疗健康产业及硬科技产业中具有发展潜力的优质未上市企业。

（5）武汉博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基金与生命科学行业产业方爱博泰克合作，撬动我国中部核心城市武汉市东湖高新区政府基金和武汉产业创新发展研究院资金，重点布局生命科学工具产业优质标的。

（6）烟台鲁信格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该基金由鲁信创投联合烟台市振兴县域经济政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财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重点投资高端装备、绿色化工、医疗大健康、航空航天、新能源新材料、电子信息等领域，着力培育烟台市及山东省经济发展新引擎，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2、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和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

（1）长飞先进，该项目已实现通线，规模化的产能建设速度领先国内同行至少两年以上，将是国内极为稀缺的能够满足主驱芯片可靠性要求、大批量稳定供货的碳化硅晶圆厂，也是全球首座全自动化、全智能化的碳化硅晶圆厂。

（2）超越科技，先后被评为国家工信部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国家工信部重点推荐“民参军”企业（加固笔记本入选工信部名录予以重点推荐），获得中央军委军队科技进步二等奖（单体设备最高奖励）、国防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保密科学技术三等奖（部级）、山东省科技技术三等奖等。

（3）其他投资的项目和创业投资基金运作良好，未清算退出。

（本页无正文，为《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5 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12 日